救济渠道

1.行政复议受理机关：

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政府行政复议接待室，地址：北京市通州区车站路48号（东方宾馆）C座4层，邮编：101100。

2.行政诉讼受理机关：

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，地址：北京市通州区梨园北街187号，邮编：101100。